

国家林业局关于组织对2006年度天保工程实施情况进行核查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08/2021_2022__E5_9B_BD_E5_AE_B6_E6_9E_97_E4_c80_308075.htm

国家林业局关于组织对2006年度天保工程实施情况进行核查的通知(林天发〔2007〕70号)山西、内蒙古、吉林、河南、湖北、海南、重庆、四川、贵州、云南、西藏、陕西、甘肃、宁夏、新疆、青海省(自治区、直辖市)林业厅(局)，内蒙古、龙江、大兴安岭森工(林业)集团公司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林业局：为全面了解2006年度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(以下简称天保工程)实施情况，考核工程“四到省”落实情况，及时纠正存在的问题，完善工程管理，不断提高工程质量，我局决定对2006年天保工程实施情况(不含公益林和森林管护)进行核查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一、核查依据(一)国家发展改革委和国家林业局联合下达的2006年天保工程任务和基本建设(国债)投资计划，各省分解下达的天保工程任务和基本建设(国债)投资计划，以及地方配套投资计划。(二)财政部下达的2006年中央财政专项资金计划和各级地方财政分解下达的2006年中央财政专项资金计划和地方配套资金计划。(三)财政部印发的《天然林保护工程财政资金管理规定》(财农〔2006〕223号)，财政部、国家林业局印发的《重点地区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建设资金管理规定》(财基字〔1999〕92号)。(四)国家林业局印发的《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“四到省”考核办法(试行)》(林天发〔2002〕251号)、《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管理办法》和《天然林资源保护工程核查验收办法》(林天发〔2001〕180号)。(五)国

家林业局、财政部《关于做好天然林保护工程区森工企业职工“四险”补助和混岗职工安置等工作的通知》（林计发〔2006〕92号）。二、核查内容和方法（一）核查内容（详见附件）。1.富余职工分流安置。核查富余职工分流安置人数、分流去向情况等。2.混岗职工安置。核查混岗职工人数、实行一次性安置和其他安置情况。3.政社性人员情况。核查公检法司、学校、医疗卫生机构、政府部门职工人数和工资发放情况。4.职工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社会统筹。核查在册职工人数、参保人数、缴费情况、基本养老金发放情况等。5.职工参加基本医疗、失业、工伤、生育四项保险。分别核查职工参加四项保险人数、缴费情况等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